

我为什么要写儿童文学

□杨老黑



杨老黑,本名杨永超,安徽省亳州市人,鲁迅文学院第六届中青年作家高级研讨班学员,中国作协会员、中国美协会员、亳州市作协副主席。代表作有“杨老黑少年侦探小说”系列8本,长篇童话系列《第八探组》《阿皮历险记》《阿皮奇遇记》,短篇小说和短篇童话集《少年秦始皇》《杨老黑作品精选》《猎犬和它的主人》《火牛》《野猪出没的山谷》《童年的爆米花》等。

曾获《儿童文学》杂志创刊30周年征文佳作奖、首届《儿童文学》“基金奖”、《儿童文学》首届十大青年金作家、首届“新世纪公民”儿童文学联合征文佳作奖、“冰心儿童文学新作奖”、公安部金盾文学一等奖、《飞天》文学奖、全国侦探推理小说奖(二度)、第四届《儿童文学》金近奖、安徽省社会科学奖(文学类)、亳州市首届优秀人才等。

作为一名警察,你为什么要写儿童文学?我常常遇到这样的提问,现在我来回答这个问题:

现实生活很丰富,有时又很艰难、很无奈、很枯燥,尤其警察这个职业,承担着更大的精神压力,警察中许多人存在心理障碍,需要及时疏通调解。我作为一个刑警,整天面对各种罪恶,看到的都是黑暗的一面,繁重的劳动,工作的压力,尤其需要缓解。如何调整自我,各有各的办法,我的良策秘诀就是儿童文学——她犹如一片神秘的仙境,随时飘浮在我的身边,每当我身心疲惫时就扑入她的怀抱,沿着神秘的小径,步入奇妙的世界,尽情玩耍,放飞想象,直到玩痛快了,玩过瘾了,转身又回到现实世界。对我来说儿童文学就是减压器,她使我紧张的心境得以舒缓,空虚的精神得以充实,始终保持一颗童心。

一个人很忙,未必就充实,充实是指在精神层面有所建树和满足,我不敢奢望立德、立言、立功的美名,但起码要在历史的长河中留下一点痕迹,哪怕如流星闪过,也不枉此生。从这个角度讲,每一篇文章发表,每一部书出版,只要小读者喜欢,对孩子有点益处,我就欢欣鼓舞,劲头十足,乐此不疲。

我坚持写儿童文学还有一个原因,2003年安徽阜阳爆发大头娃娃事件,婴幼儿因喝劣质奶粉,出现腹泻、重度营养不良等症,可怕的后果是婴儿只长头不长身子,甚至死亡。劣质奶粉含奶量极低,主要原料是淀粉和蔗糖,婴儿喝的实际上就是糖水。这件事对我触动很大,让我联想到儿童精神成长方面的问题,如果孩子精神成长方面从小喝的都是“糖水”,我们的未来还有什么希望?这件事改变了我的计划,本想离开儿童文学的我又坚守了下来。我在各种场合公然宣布:牢固树立精品意识,坚守纯文学,追求高品质,所谓高品质——内涵丰富广博,闪烁人生智慧,体现人文关怀,追求永恒阅读,真正达到适合9至99岁公民阅读的最高境界;继承优秀传统文化,扎根民族沃土,紧跟时代步伐,借鉴国外先进经验,适应读者新要求,创作出具有中国特色,体现中国精神的精品力作。

当今世界,物欲横流,金钱压倒了很多人。如何减少贪欲成了社会难题,但是很少人认识到文学在这方面的独特作用,尤其儿童文学更是一剂良药。我这样说看似有些荒诞,却是我的真实感受,如果一个人童心未泯,他就不可能变坏。有例为证:其一,据我所知儿童文学作家很少因贪腐被关进监狱;其二,我有一个好友,本是一集团老总,同时也是一位作家,他当副总时,集训班子成员几乎全军覆没身陷囹圄,惟有他独善其身,我问他这是何故?他从心底发出一声长叹:“是文学救了我——读书多的人敏感、

豁达、智慧,对事情看得远看得透,心存敬畏,无形中给自己装了一个刹车装置,到关键时刻自然会发挥作用,使人不至于滑向深渊。”

因为儿童文学,我的生活有异于常人。首先我会以儿童视角观察事物,一件物品、一栋建筑、一个动物、一个人物,孩子如何看待它,如何描述它,会联想到什么。其次,我在行为上有儿童化倾向,我会长时间关注一只小蚂蚁,留心鸟儿飞过的天空,耐心观察丝瓜藤攀爬的过程,我喜欢各种小动物,对儿童玩具感兴趣,爱看动画片。我出差办案时,包里从来不忘带两本《儿童文学》杂志,当我在火车上沉醉其中发出会心的微笑时,总会引来异样的目光。我指挥勘查过许多杀人现场,在现场勘查结束时,总要比别人多考虑一个问题,被害人养的宠物如何处理。有一个投毒杀人现场,夫妻两人中毒死亡,家里一条母狗吃了主人呕吐的食物死亡,还有五条刚生下来的小狗狗该怎么办?我亲手将五条吱吱乱叫的狗抱在怀里,安排侦查员妥善处置。其三,我在思考问题的方式上也趋向简单化,我喜欢与直来直去的人打交道,讨厌复杂烦琐的人际关系,说话做事从来不拐弯抹角,抓住关键,简洁明了。这样做既为我节约了时间,也避免陷入无聊的纠结之中。在同事和熟人眼里,我这个人有点怪,但是怪得有风格有趣味,不惹人嫌。

因为儿童文学,我特别喜欢孩子。冰心老人有句名言:“单住孩子多好处。”这句话无比温馨,意味深长,尤其儿童文学作家体会最深。世界上最纯真的就是孩子,与孩子在一起是人生最大的快乐。每个孩子有不同的颜色,孩子越多,未来的世界越丰富多彩。我也是最珍贵的资源,没有人什么也干不成。我一心想多要几个孩子,可是自己的愿望没法实现,我就鼓励年轻人多生。我在书画方面下过一些功夫,有自己的笔墨和意境,很多人喜欢我的画,但我轻易不送人,然而我却公开宣布谁生二胎就奖励一幅画。我的一个部下生了二胎,我立即兑现奖励,画了一只公鸡,一只母鸡,三只小鸡。小伙子把画带回家,妻子捂着肚子大叫道:“你领导是什么意思呀,难道还想叫我生三宝?!”

因为儿童文学,我结识了许多好友,作家、编辑、插图画家、图书营销商,更多的是小读者,大家偶尔相聚,欢乐一堂,快乐得像一群孩子,即使多年不见,也彼此难忘,平时留意报刊图书,看到老友的新作眼睛一亮,随手发个短信,遥相祝贺,分享其成。如果有朋友自远方来,更是不亦乐乎,大碗喝酒,大盘吃肉,胡吹乱侃,人仰马翻,淋漓尽致,不可言表。

这就是儿童文学,她给我带来的是轻松愉快、安全充实、丰富多彩、幸福甜蜜。

何乐而不为。

我与杨老黑是发小。

我出生在王井,老黑出生在牛屎集,两地相距不过五里路。

王井是传说中汉光武帝刘秀饮过水的井,如今泉水清澈,甘冽清爽,异于它井,每年三月初七逢庙会,都有奇异事件发生。牛屎集有一个孤堆,实为高埭,但民间传说甚多,有的说是一头金牛所拉金屎所变,金牛乃是老子的坐骑,金牛拉下金屎后,金屎就疯长起来,眼看要长成一座大山,老子愤怒,一鞭下去,将金山镇压,变成一堆黑土。因为用力过猛,鞭梢子甩落十几里外,长成了一棵大树,如今大树还在,冠盖如云,成为当地一景。

我们俩的出生地都是有故事的,故事将我们联系在一起,我俩都热爱文学,文学又加深了我们的友谊,我俩初中同班,生活在同一个城市,曾经住在同一个小区,没有人比我更了解他。

老黑是性情中人,质朴、大气、风趣、童真,思维诡奇,大开大合,如天马行空,颇有古人遗风。从他身上看不出刑警的职业痕迹。我俩性格相投,又都爱酒,半斤洒下肚,酒桌就成了他讲古的书场子。各种神奇古怪的案件、各地的风物人情、古今野史轶闻、乡村街坊男女无不是他的谈资。他或挑眉高论、脚踏、手舞,或低喉、压音、玄虚不断,让听者手持酒杯叹嗟连连。尤其,同乡小说家李亚兄弟自京回亳时,我们仁更要上演一台关于文学关于古井贡酒的盛宴,每次都大醉而散。

老黑有讲故事的天赋,他即使不写小说,也一定是民间说书的艺人。这是我的猜想。但他却说自己从小的梦想是当个画家,并不是作家。当然,现在他已是颇有特点的山水、花鸟画家了。这是后话。

现在,我接着说他的文学传奇。

老黑小时候的梦想是当画家,高中时他画得很好,还拿过阜阳地区美术奖,但不知何故,他没有报考美术学院,却意外地被公安部警官技术学校录取,这是全国最奇特的一所学校,所学的专业就是训练警犬。

杨老黑能写能画,所以一入校就当上了班干部,一区队队长,学校特意选了一条纯种的西德牧羊犬配给他,他给这条犬取名野田狂人,训练出了追踪的绝技,并带着它走上工作岗位。野田狂人在半个月就破了三起大案,有一起是枪案,野田狂人一路追踪,直接找到了被盗的手枪。由于野田狂人来自德国,品种太纯,不适应当地气候,去了不到三个月便患病而死。

说起这条警犬,老黑不止一次流泪,那真是亲兄弟一般。这种怀念和思念,让他一年多像失了魂一样。深秋的一天夜里,他喝高了,突然又想起这野田狂人,便含泪写下了关于它肝肠寸断、形影不离的过往。这篇文章名为《猎犬和它的主人》,写好后无意间投给了《儿童文学》杂志。于是,一个以魔幻传奇、乡土童话、少年侦破而独步当代文坛,拥有众多读者的儿童文学作家诞生了。

杨老黑说,徐德霞是他文学的引路人。他给《儿童文学》投稿后,很快收到徐老师的回信,充分肯定了他的文学潜质,鼓励他大胆投稿。老黑将这封信拿给父亲看。老

再来看《过河看戏》,初读,前面很多叙述给人感觉是东拉西扯,围绕一顶军帽说了老半天,认真品一品,倒也几分有趣在,像极了大戏开始前的垫场、暖场。而且,不知不觉就说了到名角白妮的闺女小白云了,据说她比白妮还纯,不过也只是“听人说的”,真实情况怎样?有待考察。可接下来,又压根儿不提白妮、小白云她们了,而是说起了弯腰爷,她喜欢“我”却让“我”不自在;又说起了弯腰爷,他爱讲戏,边讲边唱,经他指点,“戏是咋回事我算开窍了”;这之后再说起芮红花、白妮的戏,可就真的听出些门道来,就连身为读者的我们似也懂了好几分。但为什么“小白云比白妮还纯”呢?小白云终于登场了,明明这时身外阴云密布,“我”脑子里却晴空万里,一声霹雳,啥也记不得,“只记得小白云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那霹雳击破了“我”身上的茧壳,从壳里拱出个新的“我”。这个“我”恨所有听戏的人,这个“我”提防着戏场里的每一个人。也许场子里的其他人也是如此,于是,噼里啪啦,不知是谁先动的手,戏场子里打了起来。混乱中,馍箱子把“我”的军帽抓住,一下扔得没了影。“我”找他要,他哪肯承认,争抢推搡中,“我”跟馍箱子搏起命来。眼见着生命难保,一个温柔又坚定的声音唱了馍箱子,一个温柔又坚定的身影护住“我”,搂住“我”,啊,是小白云。这时作者写道,“那是天上才有的声音,那是天上才有的小手。”这可真算是神来之笔。故事结尾,小白云在内的一群妮儿们,在清亮宽展的牛屎河洗完澡,喊老黑过来,让他用马帮她们驮包袱。原来小白云只是把“我”当作少不更事的浑小子罢了,还抓了“我”的军帽追打她的同伴。这时你才突然领悟到,这顶军帽原来不是什么东拉西扯,它一直都默默在场。结尾是这样的:“三个女人一台戏,一群妮子闹炸天。她们一路上嬉嬉闹闹,唱了一路歌,都不是戏里的曲子,也不是戏里的词儿。都是些啥曲子呢,都是些啥词儿呢?都是些滑稽的曲子,都是些可笑的话儿:天上有个星星/地上有个钉钉/路上走个大姐/一篮子烧饼/俺问大姐咋去/她说去熊龙王/龙王咋的啦——/帽子烧个窟窿/那还值得瞧吗——/大小是个灾星……”读到这里,你会再次忍不住叹气:唉,唉,神来之笔啊,真是神来之笔!

事实上,这两篇小说、两个故事,在精神内里

是上相当一致的:文明、文化、美,对于少年人蒙昧、懵懂之心那种美妙且微妙的启蒙,它极其需要“分寸感”。而杨老黑拿捏得恰到好处。

四

最后我还想特别强调一点,杨老黑的牛屎凹系列之所以迷人,其根本在于,在所有故事的背后,都站着一个“顽童”。

这“顽童”当然就是杨老黑本尊。能证明这顽童存在的最直观证据,就是杨老黑20余年来一直在写“牛屎凹”。据作家本人《笔墨当随时代》一文自述,他少时在乡间极为调皮捣蛋,好打架,方圆十几里地,无人不知,遂落下个“杨老黑”的恶名。日后走上写作道路,作家却拿了这“杨老黑”作笔名,实可谓顽童心性不改。而且,“杨老黑”“牛屎凹”这一对放一块,大可以另取个名儿叫“土得掉渣兄弟组合”,但与此同时,这对“兄弟”却又土得那么大方、自信、本色,够味、爽快、敞亮!我甚至觉得,必得是杨老黑这么个笔名,才配得上大名鼎鼎的牛屎凹;而若是没有他这个牛屎凹系列,杨老黑再叫杨老黑,简直就有点刻舟求剑,或干脆名不副实。

而且你细细品味牛屎凹系列,会发现时间给杨老黑这位顽童作家带去的悄然变化。在早期的牛屎凹作品中,他似乎更多地是以一种追记的心态,写自己的顽童记忆、乡土情怀,但到了晚近,比如他最新的一部牛屎凹系列作品,小说《金马驹》挥洒处更是洋洋洒洒,飘逸恣肆,而里面那位对土地、对土地上的万物一往深情,甘愿生死相依的倔老头爷爷,虽然终究抵不住时代的巨轮,老去了,但他有一个金马驹般奔腾的灵魂,有一颗不灭的顽童心,那种痛切的贴合感让你瞬间觉得倔老头就是作家本人。那种冷暖色调的剧烈冲突与融合,让人百感交集,久不能言。

最后我想说,最值得杨老黑的广大读者和研究者欢欣鼓舞的是,牛屎凹的故事既没有过时,也远未完结,它们仍是进行时……

天下有个牛屎凹

□涂明求

在广阔无垠的文学王国,任何一位作家,只要能

在其中留下属于自己的一处“地理标志”,都是极为了不起的成就。这样的文学地标,古往今来,不多也不少,或为虚构或是实存,个个灿若星辰,是阅读之旅中最令读者心醉神驰的灵魂景观。例如,古有陶渊明的桃花源、李白的桃花潭、范仲淹的岳阳楼;外国的著名的大约莫过于雨果的巴黎圣母院和福克纳的约克纳帕塔法县;现当代中国作家中,鲁迅的未庄、沈从文的茶峒、莫言的高密东北乡,也都是独步天下,遐迩闻名。

且慢,好像我们还遗漏了什么。这世界并不仅是成人的世界,它同时也是孩子的世界;文学并非只有成人文学,还有儿童文学。中外儿童文学作家们留下的一个个闪光的文学地标,即便不能说比成人文学作家留下的文学地标更伟大,至少是一样的了不起,一样值得我们百倍珍视。比如说,我第一个会想起圣·埃克苏佩里的B612星球;你首先想到的可能是詹姆斯·巴里的永无岛,或者露西·蒙哥马利的爱德华王子岛,或者弗朗克·鲍姆的奥茨国;他或她首先想到的,有可能是曹文轩的油麻地、沈石溪的西双版纳热带雨林……

我敢打赌,一定还会有忠实的小读者、大读者脱口说道:别忘了,还有杨老黑和他的牛屎凹呢。

使得“牛屎凹”这一土得掉渣的地名荣升为“文学地标”的,是杨老黑20余年间创作的一系列以牛屎凹为背景的优秀儿童文学作品,有小说,有童话。杨老黑牛屎凹系列首先迷人在,他将自己的故事与牛屎凹的风物、民俗、民间故事等做了迷人的交织。

牛屎凹的风物之美,首在灵动。在杨老黑笔下,它们从来都不是一幅幅优美沉寂的静物画,而呈现为蓬勃热闹的一幕又一幕动景,在那里,万类苍生竟自由,充满活力,洋溢着野性、多情、童趣。比如在小说《捉獾记》开篇,作家就为我们捎来了一首唱叙牛屎凹的儿歌:“天下有个牛屎凹/凹里有个牛屎窝/碧波万顷风光好/芦苇荡里故事多/猪獾狗獾成了精/虾兵蟹将一大桌/龙王搭台唱大

戏/老鳖赶集拉大车/河畔披甲刀枪明/鲫鱼列阵敲大锣/鲤鱼跃起三千丈/泥鳅吓得乱哆嗦”。不要小看这个儿歌开篇,它在牛屎凹系列中颇具典型意义。虽然“碧波万顷风光好”一句过于文雅略有违和感,但整首儿歌具有淳朴、热烈、浓郁的民间歌谣气息。更重要的是,这首儿歌透露了杨老黑乡土儿童文学创作的几个重要源头:神奇美丽的故土风光,“鬼精灵鬼”的故乡野物,以及那么多附着于它们身上、祖辈流传的、令人匪夷所思的“瞎话”(民间故事)和趣闻。以作家的老家皖北小镇牛屎集为原型的“牛屎凹”这一地名,不知是否首现于此,不过假如在不久的将来,杨老黑再出一部牛屎凹系列合集,我郑重建议书名就叫《天下有个牛屎凹》,而这《捉獾记》大可放置于全书第一篇。紧跟在《捉獾记》这首儿歌的后面,杨老黑又情不自禁用了好几百字的篇幅,揭秘牛屎凹为何会被他形容为“天下最好玩、最有趣的地方”,又凭什么会被称作“野物的天堂”。这里,狐狸在树林里出没,黄鼠狼在草垛里挖巢,狗獾、猪獾在河坡沙滩散步,小刺猬在草丛里游戏,草丛、林荫间,更有各种各样的鸟儿或在喳喳鸣,或在唱歌,或在筑巢,或在觅食,或在探头探脑……想想看,小读者读到、听到天底下竟有这么一个地方,一双眼睛会怎样发亮,一颗心会怎样神往。而且接下来,让孩子们惊喜不已、啧啧称奇的物事还多着呢,因为《捉獾记》的主角直到现在都还没有正式登场呢。

主角獾的正式登场,其实也是杨老黑牛屎凹系列作品特色的正式登场。概言之,这特色突出体现在杨老黑自然、自由、自如地在作品中糅合了诸多的牛屎凹(或者说他故乡牛屎集)民间元素,包括民俗、民间故事、民间歌谣、民间戏曲、民间谚语歇后语等等,比如在这篇《捉獾记》中,獾的聪明、大胆,乃至喜欢跟人开玩笑的幽默特质,首先是在一个民间传说、歌谣中得以凸显,狂野灵动,真幻莫辨,因而更其诱人,使你欲罢不能地要跟随着“我”、结实、牢棒等小伙伴的脚步,“去牛屎窝会会狗獾和猪獾”。故事的结局是,一群小家伙费尽心机,却连根“獾毛也没捞到”。但相信,每一个小读者都会为獾的胜利而口服心服,由衷欢呼,一点也不会为自己这样的秧秧们的失败而耿耿于怀。

此外,《夏日的河神咬了雪雪脚丫》《过河看戏》《童年的爆米花》《牛屎酒》《牛屎凹漫记》《满月》《拴秧儿》等牛屎凹系列乡土小说,《王吹猪》等牛屎凹系列乡土童话,尽管取材宽泛,主旨不一,风格或热闹或冷峻,但或多或少地也都体现了上述的特色。这其中,《过河看戏》中的“唱大戏”(据我猜测是豫剧),《满月》中的皮影戏绝活,《牛屎酒》中神乎其神的民间制酒工艺,尤其给人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

在这里,不吝于分享我的另一大“发现”:在杨老黑的很多作品中,不仅仅是“秧秧”“旋风屁”等方言词汇频繁出现,我大胆判断,他的构思方式、表达方式多半也是基于方言、发自乡音的。在整个牛屎凹文学界,这就算不是绝无仅有,也肯定是比较少见的。

三

其次,杨老黑牛屎凹系列,还迷人在他对故事分寸感的把握。在这方面,牛屎凹系列中的两篇,《夏日的河神咬了雪雪脚丫》与《过河看戏》,尤其值得拿来一说。前者说的是,雪雪要下牛屎河,小仙女般的雪雪,竟然要下牛屎河里水流最湍急的牛屎溜,牛屎凹的规矩,女人是不能下河的,女人一下河,河神就发怒。可雪雪她不仅不怕,还有一群臭秧秧团团围着她,美得赛似过年娶媳妇!故事就是从这里开始的。故事的结尾,愤怒的河神,不河蟹,真的咬了雪雪脚丫。这可绝不是个惹恼神仙遭惩罚的故事,它要说的其实是,代表着文明与美的雪雪和刘老师给尚残留着诸多蒙昧的牛屎凹小学带来了怎样清新的变化。故事神完气足,文明与蒙昧的一次次碰撞,作家写得妙趣横生,挥洒自如,却又原汁原味,丝毫没有变味走样。故事结尾,“我们”决定要抓住可恶的河神,为雪雪报仇,可等到了阴森森的牛屎潭边,大家实在有点胆怯,忍不住哆嗦,恰在这时,那潭里浮现一点鬼火般闪烁的光亮,有个黑影摇摇晃晃逼近来,幸好,“我抓住河神了——我抓住河神了——”的喊叫声随之响起来,原来是小伙伴牛尾巴,提着盏小油灯,爬上岸来,“牛尾巴手里拎着一个黑糊糊的家伙,正是上午咬住雪雪脚丫的那只小青螃蟹,好家伙,有馍盘那么大呢。”故事结束于此,可谓再自然不过,却又妙不可言。

知白守黑

□杨小凡

■印象

我与杨老黑是发小。

我出生在王井,老黑出生在牛屎集,两地相距不过五里路。

王井是传说中汉光武帝刘秀饮过水的井,如今泉水清澈,甘冽清爽,异于它井,每年三月初七逢庙会,都有奇异事件发生。牛屎集有一个孤堆,实为高埭,但民间传说甚多,有的说是一头金牛所拉金屎所变,金牛乃是老子的坐骑,金牛拉下金屎后,金屎就疯长起来,眼看要长成一座大山,老子愤怒,一鞭下去,将金山镇压,变成一堆黑土。因为用力过猛,鞭梢子甩落十几里外,长成了一棵大树,如今大树还在,冠盖如云,成为当地一景。

我们俩的出生地都是有故事的,故事将我们联系在一起,我俩都热爱文学,文学又加深了我们的友谊,我俩初中同班,生活在同一个城市,曾经住在同一个小区,没有人比我更了解他。

老黑是性情中人,质朴、大气、风趣、童真,思维诡奇,大开大合,如天马行空,颇有古人遗风。从他身上看不出刑警的职业痕迹。我俩性格相投,又都爱酒,半斤洒下肚,酒桌就成了他讲古的书场子。各种神奇古怪的案件、各地的风物人情、古今野史轶闻、乡村街坊男女无不是他的谈资。他或挑眉高论、脚踏、手舞,或低喉、压音、玄虚不断,让听者手持酒杯叹嗟连连。尤其,同乡小说家李亚兄弟自京回亳时,我们仁更要上演一台关于文学关于古井贡酒的盛宴,每次都大醉而散。

老黑有讲故事的天赋,他即使不写小说,也一定是民间说书的艺人。这是我的猜想。但他却说自己从小的梦想是当个画家,并不是作家。当然,现在他已是颇有特点的山水、花鸟画家了。这是后话。

现在,我接着说他的文学传奇。

老黑小时候的梦想是当画家,高中时他画得很好,还拿过阜阳地区美术奖,但不知何故,他没有报考美术学院,却意外地被公安部警官技术学校录取,这是全国最奇特的一所学校,所学的专业就是训练警犬。

杨老黑能写能画,所以一入校就当上了班干部,一区队队长,学校特意选了一条纯种的西德牧羊犬配给他,他给这条犬取名野田狂人,训练出了追踪的绝技,并带着它走上工作岗位。野田狂人在半个月就破了三起大案,有一起是枪案,野田狂人一路追踪,直接找到了被盗的手枪。由于野田狂人来自德国,品种太纯,不适应当地气候,去了不到三个月便患病而死。

说起这条警犬,老黑不止一次流泪,那真是亲兄弟一般。这种怀念和思念,让他一年多像失了魂一样。深秋的一天夜里,他喝高了,突然又想起这野田狂人,便含泪写下了关于它肝肠寸断、形影不离的过往。这篇文章名为《猎犬和它的主人》,写好后无意间投给了《儿童文学》杂志。于是,一个以魔幻传奇、乡土童话、少年侦破而独步当代文坛,拥有众多读者的儿童文学作家诞生了。

杨老黑说,徐德霞是他文学的引路人。他给《儿童文学》投稿后,很快收到徐老师的回信,充分肯定了他的文学潜质,鼓励他大胆投稿。老黑将这封信拿给父亲看。老

再来看《过河看戏》,初读,前面很多叙述给人感觉是东拉西扯,围绕一顶军帽说了老半天,认真品一品,倒也几分有趣在,像极了大戏开始前的垫场、暖场。而且,不知不觉就说了到名角白妮的闺女小白云了,据说她比白妮还纯,不过也只是“听人说的”,真实情况怎样?有待考察。可接下来,又压根儿不提白妮、小白云她们了,而是说起了弯腰爷,她喜欢“我”却让“我”不自在;又说起了弯腰爷,他爱讲戏,边讲边唱,经他指点,“戏是咋回事我算开窍了”;这之后再说起芮红花、白妮的戏,可就真的听出些门道来,就连身为读者的我们似也懂了好几分。但为什么“小白云比白妮还纯”呢?小白云终于登场了,明明这时身外阴云密布,“我”脑子里却晴空万里,一声霹雳,啥也记不得,“只记得小白云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那霹雳击破了“我”身上的茧壳,从壳里拱出个新的“我”。这个“我”恨所有听戏的人,这个“我”提防着戏场里的每一个人。也许场子里的其他人也是如此,于是,噼里啪啦,不知是谁先动的手,戏场子里打了起来。混乱中,馍箱子把“我”的军帽抓住,一下扔得没了影。“我”找他要,他哪肯承认,争抢推搡中,“我”跟馍箱子搏起命来。眼见着生命难保,一个温柔又坚定的声音唱了馍箱子,一个温柔又坚定的身影护住“我”,搂住“我”,啊,是小白云。这时作者写道,“那是天上才有的声音,那是天上才有的小手。”这可真算是神来之笔。故事结尾,小白云在内的一群妮儿们,在清亮宽展的牛屎河洗完澡,喊老黑过来,让他用马帮她们驮包袱。原来小白云只是把“我”当作少不更事的浑小子罢了,还抓了“我”的军帽追打她的同伴。这时你才突然领悟到,这顶军帽原来不是什么东拉西扯,它一直都默默在场。结尾是这样的:“三个女人一台戏,一群妮子闹炸天。她们一路上嬉嬉闹闹,唱了一路歌,都不是戏里的曲子,也不是戏里的词儿。都是些啥曲子呢,都是些啥词儿呢?都是些滑稽的曲子,都是些可笑的话儿:天上有个星星/地上有个钉钉/路上走个大姐/一篮子烧饼/俺问大姐咋去/她说去熊龙王/龙王咋的啦——/帽子烧个窟窿/那还值得瞧吗——/大小是个灾星……”读到这里,你会再次忍不住叹气:唉,唉,神来之笔啊,真是神来之笔!

事实上,这两篇小说、两个故事,在精神内里

是上相当一致的:文明、文化、美,对于少年人蒙昧、懵懂之心那种美妙且微妙的启蒙,它极其需要“分寸感”。而杨老黑拿捏得恰到好处。

四

最后我还想特别强调一点,杨老黑的牛屎凹系列之所以迷人,其根本在于,在所有故事的背后,都站着一个“顽童”。

这“顽童”当然就是杨老黑本尊。能证明这顽童存在的最直观证据,就是杨老黑20余年来一直在写“牛屎凹”。据作家本人《笔墨当随时代》一文自述,他少时在乡间极为调皮捣蛋,好打架,方圆十几里地,无人不知,遂落下个“杨老黑”的恶名。日后走上写作道路,作家却拿了这“杨老黑”作笔名,实可谓顽童心性不改。而且,“杨老黑”“牛屎凹”这一对放一块,大可以另取个名儿叫“土得掉渣兄弟组合”,但与此同时,这对“兄弟”却又土得那么大方、自信、本色,够味、爽快、敞亮!我甚至觉得,必得是杨老黑这么个笔名,才配得上大名鼎鼎的牛屎凹;而若是没有他这个牛屎凹系列,杨老黑再叫杨老黑,简直就有点刻舟求剑,或干脆名不副实。

而且你细细品味牛屎凹系列,会发现时间给杨老黑这位顽童作家带去的悄然变化。在早期的牛屎凹作品中,他似乎更多地是以一种追记的心态,写自己的顽童记忆、乡土情怀,但到了晚近,比如他最新的一部牛屎凹系列作品,小说《金马驹》挥洒处更是洋洋洒洒,飘逸恣肆,而里面那位对土地、对土地上的万物一往深情,甘愿生死相依的倔老头爷爷,虽然终究抵不住时代的巨轮,老去了,但他有一个金马驹般奔腾的灵魂,有一颗不灭的顽童心,那种痛切的贴合感让你瞬间觉得倔老头就是作家本人。那种冷暖色调的剧烈冲突与融合,让人百感交集,久不能言。

最后我想说,最值得杨老黑的广大读者和研究者欢欣鼓舞的是,牛屎凹的故事既没有过时,也远未完结,它们仍是进行时……

本专刊与鲁迅文学院合作